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李冠吾

電話：02-7736-5875

電子信箱：en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400873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函文、社家署更正申請日期函、單親培力計畫、申請Q&A、就學動機調查問卷、申請表、未成年同意書、無收據正本切結書、臨時托育證明書、撥入他人帳號切結書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14年「單親培力計畫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114年8月15日社家支字第1140960936A號暨114年9月3日社家支字第11409610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聯絡人詢問（許小姐，02-2321-2100轉119。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
114/09/05
08:12:19
電子印章